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劉書岑

電話：3322101#7508

電子信箱：1010085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綜字第11400590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14年度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」7-8月教師線上研習課程與心理衛生文章資訊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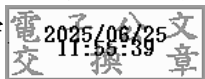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局委託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「114年度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」行政契約書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本市教師全人成長及自我覺察，有機會紓解工作壓力以達身心健康之效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(心理諮商暨健康促進研究中心)自114年度7月至8月，規劃辦理6場次教師線上研習課程。倘有需求之教師，可逕至下列官網(<https://reurl.cc/eMqmax>)瀏覽教師線上研習課程說明與報名連結。
- 三、如有旨揭研習課程相關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支持方案專用信箱psycsupport@mail.ntue.edu.tw詢問，或致電劉心理師(02)2732-1104#86003。
- 四、另旨案第2季心理衛生文章《職場霸凌：看不見的傷害，沉



默的壓力》已於114年6月24日發布，可逕至下列網址瀏覽
相關資訊：<https://reurl.cc/9DM5QV>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